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司文件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司文件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MAINLAND HEADWEAR HOLDINGS LIMITED

飛達帽業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100)

### 股東週年大會結果

本公司董事會欣然公佈，於二零零九年五月二十一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之所有普通決議案及特別決議案經已獲正式通過。

飛達帽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五月二十一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投票結果。

股東週年大會主席要求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之所有決議案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負責於股東週年大會進行監票。

除第6項普通決議案（註銷購股權），可授權股東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各項及每項決議案之股份總數為335,160,284股，由於並無股東須放棄投票，故佔本公司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全部已發行股本。根據二零零二年購股權計劃，有關購股權持有人及彼等之聯繫人士須就批准註銷之有關普通決議案放棄投票。就本公司所深知，所有有關購股權持有人及彼等之聯繫人士合共於617,2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0.18%。因此，可授權股東出席及投票贊成或反對第6項普通決議案之股份總數為334,543,084股。本公司並無股份授權股東出席大會及僅可於會上投票反對決議案。

下列決議案經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之股東（無論親身或委派代表或彼等正式授權代表出席）以投票表決方式通過：

	決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	票(股)數及百分比(%)*	
		贊成	反對
	普通決議案		
1.	接納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及董事會報告與核數師報告。	186,704,800 (100%)	無 (0%)
2.	宣派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 3 港仙。	186,704,800 (100%)	無 (0%)
3	3.1 重選 James Scott Patterson 先生為董事。	186,704,800 (100%)	無 (0%)
	3.2 重選謝錦阜先生為董事。	185,939,200 (99.59%)	765,600 (0.41%)
4.	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之酬金。	186,704,800 (100%)	無 (0%)
5.	委聘核數師及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186,704,800 (100%)	無 (0%)
6.	註銷 12,197,800 份授予僱員之購股權。	186,097,600 (100%)	無 (0%)
7.	授予董事會全面授權配發及發行不超過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本 20% 之新股份。	185,939,200 (99.59%)	765,600 (0.41%)
8.	授予董事會全面授權購回不超過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本 10% 之本公司股份。	186,704,800 (100%)	無 (0%)
9.	擴大根據第 7 項決議案授予董事會之全面授權，將本公司購回之股份數目加於其上。	185,939,200 (99.59%)	765,600 (0.41%)
	特別決議案		
10.	修訂本公司之公司細則。	186,704,800 (100%)	無 (0%)

\* 以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之股東所持附有投票權之股份總數為基礎。

由於超過半數投票贊成上述各項及每項第1至9項決議案，加上超過75%投票贊成上述第10項決議案，故上述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之各項及每項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普通及特別決議案。

承董事會命  
飛達帽業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顏禧強

香港，二零零九年五月二十一日

於本公佈日，本公司董事會總共有七名董事。當中有三名為執行董事，分別為顏禧強先生、顏寶鈴女士及 *James S. Patterson* 先生；一位非執行董事謝錦阜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梁樹賢先生、勞恒晃先生及劉鐵成太平紳士。

\* 僅供識別